

潮州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 工作简报

2024 年第 30 期

潮州市创卫办

2024 年 10 月 11 日

关于春节后市城区七小行业整治 工作的情况续报（十五）

为落实市政府主要领导关于“七小”行业监管工作要求，生态环境、卫生健康、市场监管执法部门加强辖区内的行业监管，有关情况如下：

9月27日-10月10日，市生态环境局出动108人次现场检查了54家餐饮店，并要求餐饮店做好油烟净化设施定期清洗确保正常运行，发出《致全区餐饮单位业主的一封信》45份。其中国庆长假期间对餐饮单位加强检查，出动执法人员106人次，检查餐饮单位53家，口头责令改正7家，发出《致全区餐饮单位业主的一封信》44份。

市市场监管局结合国庆旅游食品消费特点，组织加强国庆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并针对旅游热点，集中力量加强古城区特别是牌坊街食品安全巡查监管。一是联合驻局纪检组、湘桥区市场监管局随机检查牌坊街餐饮、食品销售单位6家，发现问题并完成整改4家；二是联合湘桥区市场监管局对古城区餐饮、食品销售单位落实食品进销货查验、索证索票、食品购销货台账食品安全管理等制度以及全流程食品安全控制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各餐饮服务单位认真落实反食品浪费规定，提倡小份菜、半份菜等相关措施，检查食品餐饮经营单位114家，对存在问题督促落实整改。9月23日-10月7日，各区共检查“三小”场所481家次（其中：潮安区118，湘桥区363），立案查处各类食品违法违规行为9宗（潮安区1宗，湘桥区8宗），办结案件21宗（潮安区3宗，湘桥区18宗），罚没款11.8万元（湘桥区11.8万元）；实施当场警告处罚2宗（潮安区1宗，湘桥区1宗）。

9月27日至10月10日，卫生健康执法部门检查重点场所共83家，发出《监督意见书》20份，对检查存在问题予以行政处罚共6家，共计罚款1000元（潮安区罚款2家，罚款1000元；湘桥区警告4家）。其中，市卫生健康局在国庆长假期间持续组织市、县（区）卫生监督执法队伍加强节日辖区内“四小”公共场所开展卫生监督检查，重点围绕住宿业的卫生许可证、从业人员健康证明、卫生设施、公共用品清洗消毒保

洁、登革热防控等方面开展全面检查。

同时，市创卫办联合市市场监管局，对农贸市场及沿街“三小”行业组织专项督查，并于国庆期间联合湘桥区对城区部分主次干道、游客密集聚集地段、部分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市场周边、古城区等点位开展督导检查。

报：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领导小组正、副组长。
